

证券代码：003036  
债券代码：127096

证券简称：泰坦股份  
债券简称：泰坦转债

公告编号：2025-045

## 浙江泰坦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泰坦转债”可能满足赎回条件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特别提示：

1、股票代码：003036 股票简称：泰坦股份

2、债券代码：127096 债券简称：泰坦转债

3、转股价格：13.27 元/股

4、转股期限：2024 年 5 月 6 日至 2029 年 10 月 24 日

5、自 2025 年 7 月 21 日至 2025 年 7 月 31 日，公司股票已有 9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泰坦转债”当期转股价格 13.27 元/股的 130%（即 17.25 元/股）。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5 号—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浙江泰坦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等相关规定，若在未来触发“泰坦转债”的有条件赎回条款，即公司股票在连续 30 个交易日中至少 15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130%（含 130%），届时公司将触发有条件赎回条款当日召开董事会审议决定是否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泰坦转债”，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敬请广大投资者详细了解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规定，并及时关注公司后续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 一、可转换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 （一）“泰坦转债”发行上市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2〕2866 号核准，浙江泰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25 日向不特定对象发行 295.50 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 100 元，发行总额为 29,550.00 万元。期限为发行之日起 6 年。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可转债于 2023 年 11 月 15 日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泰坦转债”，债券代码“127096”。

## （二）“泰坦转债”转股期限及转股价格调整情况

根据《募集说明书》相关规定，公司本次发行的“泰坦转债”的转股期自发行结束之日起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至可转债到期日止，即自 2024 年 5 月 6 日至 2029 年 10 月 24 日止（因 5 月 1 日至 5 月 5 日为节假日，故转股起始日由 2024 年 5 月 1 日顺延至 2024 年 5 月 6 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息）。“泰坦转债”初始转股价格为 13.81 元/股，经调整后的最新转股价格为 13.27 元/股。转股价格调整情况如下：

1、2024 年 5 月 22 日，因公司实施 2023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泰坦转债”的转股价格由 13.81 元/股调整至 13.39 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 2024 年 5 月 23 日（除权除息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4 年 5 月 17 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实施权益分派调整泰坦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编号：2024-026）。

2、2025 年 6 月 26 日，因公司实施 2024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泰坦转债”的转股价格由 13.39 元/股调整为 13.27 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 2025 年 6 月 27 日（除权除息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6 月 23 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实施权益分派调整泰坦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编号：2025-030）。

##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有条件赎回条款

根据公司《募集说明书》的规定，“泰坦转债”有条件赎回条款如下：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内，当下述两种情形的任意一种出现时，公司董事会有权决定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1)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内，如果公司 A 股股票连续 30 个交易日中至少有 15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130%（含 130%）；
- 2) 当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未转股余额不足 3,000 万元时。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A=B \times i \times t \div 365$ ，其中：

IA 为当期应计利息；

B 为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

i 为可转换公司债券当年票面利率；

t 为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若在前述 30 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

### 三、关于可能触发可转换公司债券有条件赎回条款的具体说明

自 2025 年 7 月 21 日至 2025 年 7 月 31 日，公司股票已有 9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泰坦转债”当期转股价格 13.27 元/股的 130%（即 17.25 元/股）。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5 号—可转换公司债券》及《募集说明书》等相关规定，若在未来触发“泰坦转债”的有条件赎回条款，即公司股票在连续 30 个交易日中至少 15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130%（含 130%），届时公司将触发有条件赎回条款当日召开董事会审议决定是否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泰坦转债”，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四、其他事项

投资者如需了解“泰坦转债”的其他相关内容，请查阅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23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浙江泰坦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

特此公告。

浙江泰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8 月 1 日